

新绛县住建局 2023 年度 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概况.....	- 3 -
一、本部门职责.....	- 3 -
二、机构设置情况.....	- 4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 4 -
一、住建局部门 2023 年预算收支总表.....	- 4 -
二、住建局部门 2023 年预算收入总表.....	- 6 -
三、住建局部门 2023 年预算支出总表.....	- 9 -
四、住建局部门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11 -
五、住建局部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13 -
六、住建局部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 14 -
七、住建局部门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 16 -
八、住建局部门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17 -
九、住建局部门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	- 18 -
十、住建局部门 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19 -
十一、住建局部门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表.....	- 19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20 -
一、2023 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 20 -
二、“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 21 -
三、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 21 -
四、政府采购情况.....	- 21 -
五、绩效管理情况.....	- 21 -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22 -
七、其他说明.....	- 22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22 -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 (1) 承担中心城市建设管理的责任。
- (2) 承担规范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
- (3) 承担保障全县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
- (4) 承担推进全县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
- (5) 承担规范和监督全县房地产市场的责任。
- (6) 承担中心城市的城市道路。
- (7) 承担规范全县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的责任。
- (8) 承担规范全县建筑市场秩序和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责任。
- (9) 承担指导全县城乡建设管理的责任。
- (10) 承担全县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的责任。
- (11) 承担推进全县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责任。
- (12) 承担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国际、省际交流和合作。
- (13) 承担中心城市住房、市政、园林、垃圾、污水、节能等重点工程建设的协调、服务、监督、管理责任。
- (14) 承担机构改革后,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城镇建设项目、消防、地震的图纸报批审查备案工作。
- (15) 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内设机构 5 个，即办公室、行政审批股（抗震设防节能办公室）、城市建设管理股、村镇建设股、房地产和建筑市场监管股（工程质量安全股），住建局部门下属单位 5 个，新绛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新绛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新绛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新绛县城乡建设综合服务中心、新绛县智慧城市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住建局部门 2023 年预算收支总表

附件 2:

部门公开表 1

住建局部门 2023 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3 年	项目	2023 年 合计	当年预 算安排	上年 结转 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7,611.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32,511.27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0,900.00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	1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12	58.1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8.61	18.6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239.00		239.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8,926.66	18905.9	20.76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0.62	39.9	0.7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900	1090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25003.65	21000	4003.65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1,022.53	本年支出合计	55286.66	51022.53	4264.13
上年结转	4264.13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55286.66	支出总计	55286.66	51022.53	4264.13

备注：该表反映经财政部门批复的各部门年度预算收支情况（含上年结转），支出功能科目按“类”级科目反映。

二、住建局部门 2023 年预算收入总表

附件
2:

部门公开表 2

住建局部门 2023 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0	10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00.00	100.00					
2070108	文化活动	100.00	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12	58.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12	58.1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87	7.8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47	4.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78	45.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61	18.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61	18.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8	5.2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33	13.3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39.00						239.00
21103	污染防治	239.00						239.00
2110301	大气	239.00						239.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926.66	7,394.63	11,511.27	0.00			20.7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58.29	1,158.29					
2120101	行政运行	623.43	623.43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90	45.90					
2120104	城管执法	474.96	474.9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00	14.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490.52	4,490.52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709.86	1,709.8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780.66	2,780.6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71.95	1,171.9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71.95	1,171.9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011.27		11,011.2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929.48		1,929.48			
2120807	廉租住房支出	219.27		219.2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安排的支出	8,862.52		8,862.52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00.00		20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00.00		30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300.00		3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94.63	573.87				20.7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94.63	573.87				20.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62	39.90				0.7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29	5.57				0.72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4.00	4.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29	1.57				0.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33	34.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33	34.33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900.00			10,900.0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7,500.00			7,500.00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7,500.00			7,500.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400.00			3,400.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400.00			3,400.00		
229	其他支出	25,003.		21000			4003.6

		65					5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3.65		21000			4003.65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3.65		21000			4003.65
合计		55,286.66	7,611.26	32,511.27	10,900.00		4,264.13

备注：该表反映部门的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单位资金等全口径收入的年度预算安排情况（含上年结转），本表支出功能科目按“项”级科目反映。

三、住建局部门 2023 年预算支出总表

附件 2:

部门公开表 3

住建局部门 2023 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0		10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00.00		100.00
2070108	文化活动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12	54.04	4.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12	54.04	4.0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87	7.8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47	0.39	4.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78	45.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61	18.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61	18.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8	5.2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33	13.3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39.00		239.00
21103	污染防治	239.00		239.00
2110301	大气	239.00		239.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926.66	334.08	18592.5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58.29	310.29	848.00
2120101	行政运行	623.43	153.43	47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90	15.90	30
2120104	城管执法	474.96	140.96	334.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00		14.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490.52		4,490.52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709.86		1,709.8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780.66		2,780.6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71.95		1,171.9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71.95		1,171.9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011.27		11,011.2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929.48		1,929.48
2120807	廉租住房支出	219.27		219.2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安排的支出	8,862.52		8,862.52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00.00		20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00.00		30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300.00		3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94.63	23.79	570.84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94.63	23.79	570.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62	34.33	6.2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29		6.29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4.00		4.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29		2.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33	34.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33	34.33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900		1090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7500		7500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7500		75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400		34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400		3400
229	其他支出	25003.65		25003.65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3.65		25003.65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3.65		25003.65
合计		55,286.66	441.06	54,845.60

备注：该表反映各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单位资金等收入安排的支出（含上年结转）以及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安排情况，按支出功能科目“项”级科目反映。

四、住建局部门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
表 4

附件 2:

住建局部门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	政府性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预算	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611. 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32,511 .27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0,900 .00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	1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12	58.1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8.61	18.6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239.00	239.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8,926 .66	7,415. 39	11,511 .27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0.62	40.6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900			1090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25003. 65		25003. 65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1,022.53	本年支出合计	55286.66	7871.74	36514.92	10900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4264.13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260.4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003.6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55,286.66	支出总计	55286.66	7871.74	36514.92	10900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上年财政拨款结转情况。

五、住建局部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附件 2:

部门公开表 5

住建局部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0		1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00.00		100
2070108	文化活动	100.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12	54.04	4.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12	54.04	4.0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87	7.8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47	0.39	4.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78	45.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61	18.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61	18.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8	5.2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33	13.3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39.00		239
21103	污染防治	239.00		239
2110301	大气	239.00		23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415.39	334.08	7,081.3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58.29	310.29	848.00
2120101	行政运行	623.43	153.43	47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90	15.9	3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474.96	140.96	334.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00		14.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490.52		4,490.52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709.86		1,709.8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780.66		2,780.6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71.95		1,171.9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71.95		1,171.9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94.63	23.79	570.84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94.63	23.79	570.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62	34.33	6.2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29		6.29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4.00		4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29		2.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33	34.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33	34.33	
	合计	7,871.74	441.06	7,430.68

备注：该表反映各部门年度预算（含上年结转）中按支出功能科目反映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以及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安排情况，支出功能科目细化至“项”级。

六、住建局部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附件 2:

部门公开表 6

住建局部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数	备注
工资福利支出	410.27	
基本工资	182.7	
津贴补贴	44.3	
奖金	15.3	
绩效工资	67.1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7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6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	
住房公积金	34.33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52	
办公费	4.4	
工会经费	2.65	
福利费	5.3	
电费	2.08	
差旅费	0.2	
其他交通费用	7.8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7	
退休费	8.12	
医疗费补助	0.15	
合计	441.06	

备注：该表反映各部门年度预算（含上年结转）中按部门预算经济科目反映的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安排情况，经济科目细化至“款”级。

七、住建局部门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附件 2:

部门公开表 7

住建局部门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511.2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011.2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929.48
2120807	廉租住房支出	219.2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安排的支出	8862.52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300
229	其他支出	25003.65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3.65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3.65
合计		36514.92

备注：该表反映各部门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情况（含上年结转），按功能科目“项”级填列。

八、住建局部门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附件 2:

部门公开表 8

住建局部门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511.27		11511.2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011.27		11011.2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929.48		1929.48
2120807	廉租住房支出	219.27		219.2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安排的支出	8862.52		8862.52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0		2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00		2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00		3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300		300
229	其他支出	25003.65		25003.65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3.65		25003.65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3.65		25003.65

	合计	36,514.92		36,514.92
--	----	-----------	--	-----------

备注：该表反映各部门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含上年结转），以及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安排情况，按支出功能科目细化至“项”级。

九、住建局部门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

附件 2:

部门公开表 9

住建局部门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9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900		1090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750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7500		7500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7500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7500		75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4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400		34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4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400		3400
合计		10900		合计			10900

备注：该表反映各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含上年结转）以及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安排情况，按功能科目细化至“项”级。

十、住建局部门 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附件 2:

部门公开表 10

住建局部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4.67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10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7
合计	14.67

备注：本表数据反映部门使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情况，不包括科学教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用。

十一、住建局部门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表

附件 2:

部门公开表 11

住建局部门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 年预算数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5.91
部门合计	15.91

备注：本表数据反映部门所属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 年预算收入 55286.66 万元，2022 年预算收入 14751.78 万元，较上年比较增加 40534.88 万元，一是口径变化，因增加上年结转资金，增加 4264.13 万元；二是项目增加。

2023 年预算支出 55286.66 万元，2022 年预算支出 14751.78 万元，较上年比较增加 40534.88 万元，一是口径变化，因增加上年结转资金，增加 4264.13 万元；二是项目增加。

二、“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14.67万元，比上年增加0.6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67万元，比上年增加0.64万元，主要原因是执法队一般执法执勤车辆出勤率增加和加油支出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1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住建局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5.91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3.52万元，增长28.41%，主要是人员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住建局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01.3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7.2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265.5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8.52万元。

五、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住建局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85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7430.68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

加强中心城市建设管理，维护城市道路，提升城市形象等。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实有车辆 13 辆。

其中住建局 1 辆，为人防机要通信车辆；执法队 5 辆，为一般执法执勤车辆；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7 辆，为清扫清洁车辆。

2、办公用房面积为 6735.74 平方米。

其中：住建局办公用房面积为 2285 平方米；执法队办公用房面积 3275.74 平方米；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1175 平方米。

七、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各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九、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十、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十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